

##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0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07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4 日在北京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 2007 年 3 月 4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全体监事。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监事长陈永胜先生主持了会议。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 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 年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1、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及经理班子的工作是卓有成效的，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班子成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犯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情况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及所涉事项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本年度没有新发生收购资产等关联交易事项，以前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持续到本年度的受托经营济南柴油机厂部分房产资产关联交易、受托经营济南柴油机厂部分资产关联交易和与济南柴油机厂关于土地使用项目关联交易事项均因济南柴油机厂老厂区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构）筑物已按相关协议移交济南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同时相关受托经营期限已到期，上述 3 项关联交易事项在报告期内自然中止。

4、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中，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的现象。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 年 3 月 14 日